

证券代码：430218

证券简称：一鑫达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唐山洪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仕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2024年7月1日起实施)、《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5年3月27日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2025年4月25日发布)等相关规则的颁布与施行，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文件(公告编号：2025-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根据相关规定，拟同步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19)、《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0)、《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3)。制度经股东会审议后实施，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根据相关规定，拟同步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1)、《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制度经董

事会审议后实施，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及监事会提交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